

绝对的天才？绝对的魔鬼？
医学惊悚小说之王

The Blind Sight

盲点

[美] 罗宾·库克 著
Robin Cook
李小刚 译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罗宾·库克医学惊悚系列

The Blind Sight 盲点

〔美〕罗宾·库克 著
Robin Cook
李小刚 译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盲点/(美)库克著;李小刚译. —北京:新星出版社,2006. 12

ISBN 7-80225-204-0

I. 盲... II. ①库...②李...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39849 号

图字: 01-2006-3561

The Blind Sight by Robin Cook

Copyright © Robin Cook

Published by New Star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盲 点

(美)罗宾·库克 著

责任编辑: 罗 晨

装帧设计: 汤 宝

出版发行: 新星出版社

出 版 人: 谢 刚

社 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 67 号隆基大厦 100005

网 址: www.newstarpress.com

电 话: 010-65270477

传 真: 010-65270449

法律顾问: 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

邮购电话: 010-65276452

邮购地址: 北京市东四邮局 7 号信箱 100010

印 刷: 上海译文印刷厂印刷

开 本: 640 × 960 1/16

印 张: 18

字 数: 23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12 月第一版 2006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225-204-0

定 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公司联系调换。

浓缩的可卡因在针管里溶解后,被注射进邓肯·安德鲁斯的肘前静脉。化合反应的警报立刻响起。大量的血细胞和血浆酶把可卡因分子合成生物碱之类的化合物,这种生物碱可以来自很多具有生物活性的植物性物质,包括咖啡因、吗啡、马钱子和尼古丁。

身体绝望而徒劳地抵御着这种入侵,血浆酶召唤胆固醇酯酶参加抗战。但是,可卡因的剂量太大了。几秒钟之内,可卡因所向披靡,直抵心脏,向两肺扩散,进而布满邓肯全身。

毒品的药理学效应迅速显现。一部分可卡因分子进入冠状动脉,造成堵塞,使心脏供血减少。同时,可卡因开始渗出冠状血管,进入细胞外液,冲刷辛苦工作的心肌纤维。这里的异质化合物,透过心脏细胞膜,心肌收缩功能的部分,阻断钠离子的运动。结果就是心脏的传导和收缩开始失效。

与此同时,可卡因分子在大脑里呈扇形展开,通过颈动脉涌入颅腔。像钢刀切开黄油,可卡因轻而易举地跨越了脑屏障。一旦进入大脑,可卡因肆意冲刷毫无抵抗力的脑细胞,灌进被称做突触的空间,在这里,已有神经细胞在活动。

在突触中,可卡因真正达到了恣意妄为的程度。它成了一种人格化的象征。在化学性质的逆转之下,命运的无常开始显现,可卡因分子的外部特征被当做肾上腺素、去肾上腺素或多巴胺之类的神经传递素错认了。像一把逢锁必开的万能钥匙,可卡因分子冒名顶替,在司职吸收这些神经传递素的分子泵登堂入室,能关上的阀门都关上,使这台泵骤停。

结果可想而知。由于神经传递素的再吸收被阻断,神经传递素的刺激作用得以保留。而这种刺激带来更多神经传递素在自我实现的激感作用下急剧释放。那些正常恢复原状的神经细胞本已静息下来,这回,又开始疯狂地燃烧。

大脑中的活动逐渐充盈,尤其是深植于脑皮质下享乐中枢更是活

跃异常。此处，基本的神经传递素是多巴胺。由于可卡因有专门阻滞泵激的偏好，多巴胺逐渐积聚，越积越多。循环游走的神经细胞是体内的神行太保，它的作用是确保存活的可卡因能循着兴奋激感和遍布全身的传入神经路径，将狂喜和极乐的讯息传递到大脑皮质去。

但是，享乐中枢并不是邓肯的大脑受影响的惟一区域，只是先于其他部位罢了。很快，可卡因入侵的消极影响开始肆虐。随着系统发育逐渐成熟，大脑更靠近尾端的中枢，像肌肉共济和呼吸调整，开始受到影响。甚至体温调节区也开始受到刺激，还有大脑控制呕吐的部分。

这样一来，情况就不妙了。在一波又一波的愉悦感不断袭来的同时，不祥的状况也在酝酿之中。一块黑云正在天际处形成，预示着一场神经病学的暴风雨即将来临。可卡因就要撕掉它欺人的伪装了：令人消魂的陶醉感不过是死亡宠臣大开杀戒的前兆。

引 子



邓肯·安德鲁斯的脑子里像是在跑火车。就在刚才,他还晃晃悠悠的像个活神仙。眨眼工夫,他已晕头转向,有目难睁,像一个即将滴落在滋滋作响的煎锅上的水珠。令人心旷神怡的愉悦感,再加上无所不能的力量感,就像海浪一样推涌着他,让他突然觉得自己强大无比。一时间,好像天下没有他做不了的事。在从未见过的一种祥光照耀下,他顿悟到自己要比他想象的要强大得多,也聪明得多。而就在他玩味这醍醐灌顶般的欣快之喜并对自己的能力有了启智般的洞见时,他又被极乐的幸幸福浪滔淹没。他要是真能找到合适的词语,那他一定会纵声高呼。可他啥也呼不出来。想法,感觉,在他脑袋里震荡跳跃,快得抓不住。所有刚刚还萦绕心头的担心和疑虑都融化在这新体味到的抓狂和喜乐当中。

但是,就像麻痹作用一样,愉悦感也是短命的。堆积在邓肯脸上的极乐微笑扭曲为痛苦和惊恐的怪相。他一直担心还会回来的人们又开始叫唤。他的目光在房间里搜寻,连个人影儿也看不见,但那个声音还在。他急忙转头,往厨房去看。那里也是空无一人。头转回来,向通向卧室的走廊里瞅。什么都没有,只有声音。现在,呼喊变成耳语,具体说的什么听不清,但预示灾难的意思是不容置疑的:他就要死了。

“你是谁?”邓肯大叫。他把手捂在耳朵上,像是要把那声音闷杀在耳朵眼儿里,不让它再出来作怪。“你在哪儿?你怎么进来的?”他的目光再次狂乱地在房间里搜寻。

那声音没有回答,邓肯也弄不准它是不是从脑袋里出来的。

邓肯试图站起身来。他惊异地发现自己正坐在起居室的地板上。在他想站起来的时候,他的肩膀碰到了咖啡桌。刚才用过的注射器滚落在地板上。邓肯先是悔恨交加地凝视着那个东西,继而伸手抓起它,握在掌心,像是要把它捏碎。

邓肯的手突然不动了。他双目圆睁,眼光里全是新的恐惧。这感觉是如此真切,不可能有错:有无数只虫子正在他手臂上爬行。早把注射器撇在一边,邓肯把双手举到了自己面前。他能感觉到多手多脚的爬虫在他的前臂上狂奔,可不管他怎么睁大眼睛,还是什么都看不到。他的皮肤上没有任何东西。可是,瘙痒感已经扩展到了腿上。

“啊啊啊啊!”邓肯大叫。他开始狠命在胳膊上胡噜,他以为是虫子太小,肉眼看不到,可结果却是痒得更厉害了。随着恐惧加深,倒让他想明白了,那些干坏事的生物一定是在皮下。它们准是潜入到了他的体内,也许它们早就潜伏在了注射器里。

邓肯开始用指甲拼命抠抓,想把它们赶走。它们正从内部吞噬他。绝

望中,他越抠越狠,指甲嵌进皮肉,直到抠出血来。已经很疼了,可瘙痒感丝毫不减。

除了这些虫子带来的恐惧,邓肯又意识到新的症状,他停止了抠抓。举起带着一道道血印子的手,他注意到自己正在发抖。他低下头看自己,全身都在发抖,而且抖得越来越厉害。打急救电话的念头一闪而过。可就在这闪念之间,他又有了别的发现。温热。不,是滚烫!

“我的天哪!”邓肯意识到自己已是满脸汗水时不由得惊呼出声。他用颤抖的手抹了一把额头:他在燃烧!他想解开衬衣的扣子,手抖得连这个也做不来。不耐烦加上绝望,他把衬衣猛力扯开,扣子掉了一地,裤子也被他扯掉,扔在地板上。作用不大;身上只有一条裤衩儿了,还是热得不行。然后,没有任何征兆,他开始咳嗽并呈喷射状地呕吐,秽物溅到了有达利签名的那幅画下面。

他跌跌撞撞地跑进洗手间,勉强站到了莲蓬头下,颤抖着把冷水开到最大,在倾泻的水柱下大口喘气。

缓解是暂时的。可怜巴巴的嘤嘤哭泣声控制不住地从齿间流出,当强烈的疼痛在左胸爆裂开来并向左臂辐射时,他的呼吸开始不畅。邓肯的直觉告诉他,这是心脏病发作了。

邓肯用右手抵住左胸。胳膊上的血顺着水流进入地漏。与其说站着走,还不如说是伏地爬行,邓肯从洗手间往公寓大门跟前凑。哪还顾得近乎裸体,他需要空气。如有岩浆在里面翻滚的脑壳儿眼瞅着就要爆炸。用尽尚存的一丝余力,他抓住门把手,猛地拉开了它。

“邓肯!”萨拉·韦瑟比惊呼。她受到有生以来最大的惊吓,她的手正停在离门把手几英寸的地方。邓肯开门与她照面时,她正打算敲门。眼前的邓肯只穿着一件湿透的三角裤衩儿。“上帝啊!”萨拉叫道,“你这是怎么啦?”

邓肯已认不得这位已交往了两年半的情人。他现在需要的是空气。左胸的剧痛已扩散到两肺。那感觉就像有人在一刀又一刀地戳他,像瞎子一样伸出双手,他还想蹒跚向前,让萨拉给他让道。

“邓肯!”萨拉再次大声叫喊,同时,伸手扶住这个近乎全裸、两臂血痕、目光狂乱、痛苦得面孔扭曲的人。不让他把自己推到一边去,她抓住他的肩膀,试图约束住他。“发生了什么事?你要去哪儿?”

邓肯迟疑了一下。有那么一会儿,萨拉的声音穿透了他昏乱的神志。他的嘴巴张开,像是要说什么。可到了嘴边,还是什么也没说出来。随着粗重的呼吸声,他只是可怜地哼哼唧唧,颤抖已变成痉挛,眼睛也开始向眼

眶深处陷进去。失去知觉的邓肯倒在了萨拉的怀抱中。

开始的时候萨拉还想抱住邓肯的身躯,不让他倒地。可是,她支撑不住他的体重,尤其是邓肯的痉挛和抽搐变得更加剧烈了。她只能尽量和缓地把他放在了门槛上,身体的一半在屋内,一半在走廊上。邓肯的身体刚一着地,他的背立刻在痉挛中弓了起来,并逐渐转化为有节奏的抽搐,像癫痫病人发作时一样。

“救命啊!”萨拉叫喊着左右看看。就像她预料到的那样,走廊上没有人露头。除了邓肯制造出的一些声音,她只能听到附近谁家的高保真音响里发出的嘟嘟作响的音乐声。

急于获得救助的萨拉,只能试着跨过邓肯那已经出现惊厥的身体。看到口吐的白沫和鲜红色的血,她吓得全身冰凉,几乎迈不动步。可她一心要得到救助,除了叫救护车,他不知道还有什么其他办法。用邓肯起居室里那部电话,她用颤抖的手拨了911。在她等待对方接听时,她能听到邓肯在用脑袋重重地砸着坚硬的地板。每有这样让人揪心的声音传来,她只能闭上眼睛,只盼能帮上忙的人能尽早出现。

萨拉的双手从脸上移开,看了一眼手表。将近凌晨3点了。在曼哈顿综合医院这间等待室的塑料椅子上,她已经坐了3个多小时了。

她的目光已经无数次地扫视这个空间,这里飘荡着汗味儿、烟味儿、酒精味儿,还有湿羊毛的味道。她正对面的墙上就写着“不许吸烟”几个字,看来是一点儿也没起作用。

受外伤的人多半有人陪同。有在襁褓中哭闹的婴儿,有刚刚学步的小娃娃,有被打得头破血流的醉汉,也有人用毛巾紧捂着手指或肿胀的下巴。绝大多数人两眼空空地平视着前方,迫使自己习惯这里漫长的等待。有些人显然是有病在身,且正是不好受的时候。一位穿着很体面的男士,手揽着一位同样穿着很体面的女士。几分钟前他刚跟分诊台那位身宽体胖的护士大声嚷嚷来着,他威胁说,要是他的女伴还不能马上就诊的话,他就要叫律师来。这会儿,在护士的劝说下,气终于顺过来了,便也两眼茫茫地发起呆来。

再次把眼闭上,萨拉在太阳穴上感觉到血流的脉动。邓肯惊厥在公寓门槛上的那一幕,始终鲜活地萦绕在她的脑海。不管还会发生什么事,已刻在她记忆里的这番景象是再也不会磨灭了。

联系好救护车,把邓肯的地址交代清楚,她赶紧回到邓肯身边。从记忆深处,她搜罗出一些支离破碎的救护常识,其中一条好像是说,应该在出

现惊厥的病人口中塞点儿东西,以防其咬破舌头。但是反复试过之后她确认,她根本不可能弄开邓肯紧咬的牙关。

在急诊大夫抵达之前,邓肯终于停止了惊厥。萨拉才刚松了口气,心马上又悬了起来:他没有呼吸了。抹去他口鼻处带着血丝的白沫子,她想对他实行口对口的人工呼吸,可她发现自己一时还对抗不了反胃的感觉。这时,邓肯的几个邻居出现在走廊上。让萨拉欣慰的是,其中一位在海军里干过救护员,他在别人的协助下进行了心肺复苏,直到急诊医生赶到。

萨拉无法想象邓肯何以会出现这种状况。1小时前,他还打电话让她过来。她听出来邓肯有点儿紧张,有点儿怪,可即便如此,看到他的样子还是把她惊着了。当他手臂上满是血痕,目光迷乱地立在门口时,她还是被吓得打颤。她当时的第一个念头是,这个人疯了。

到了曼哈顿综合医院,萨拉还看了邓肯一眼。急救医生允许她随救护车同行。去往医院的路上一一直令人心惊肉跳,心肺复苏的治疗一直没断。她最后看到邓肯是他被放在轮车上,经过一扇白色的转门,送往急救区的深处。萨拉还能看到急救医生跪在轮床的床头,实行心脏按压,直到那扇转门再不转动了。

“萨拉·韦瑟比吗?”一声问话把她从迷离的状态里唤了回来。

“是我,”萨拉说着抬起头来。

站在她面前的,是一位年轻的大夫,脸上一层短胡茬儿就是这一个白天长出来的,白色的外套上,星星点点的有些血滴。

“我是默里医生,”他说,“随我来一下好吗?我想和你谈一谈。”

“当然可以,”萨拉神经质地说着,站起身来,把随身携带的小包拉起来,挎到肩膀上。默里医生几乎没等她回答就已转身走了。萨拉不得不紧跑两步跟上。3小时前把邓肯吞进去的那扇白门在她身后关上。默里医生一进到这扇门里就停下了脚步,转身面对她。萨拉焦虑地盯着医生的眼睛,想从里面看到一丝希望。但是,那里面没有。

“我认为你是安德鲁斯先生的女朋友,”默里医生说,连他的声音都透着疲惫。

萨拉点点头。

“通常情况下我们是先跟家人谈,”默里医生说,“但我们知道你是和患者同车来的并且一直在这里等候。很抱歉让你等了这么长时间,但紧跟在安德鲁斯先生之后,又来了几位枪伤患者。”

“我能理解,”萨拉说,“邓肯情况怎么样?”她是不得不问,其实,她是不是真想知道,自己也有些含糊。

“不太好，”默里医生说，“你也肯定看到了，我们的急救医生已经尽力。但是，恐怕我得告诉你，邓肯已经故去。不幸得很，他被送来的时候已经死亡，我非常遗憾。”

萨拉自始至终凝视着医生的眼睛。她想看到什么呢，和她一样的出自内心的哀伤吗？但她只看到了疲劳带来的倦怠，他那明显的无动于衷，帮助她保持住了应有的镇静。

“事情是怎么发生的呢？”她用近乎耳语的声音问。

“我们有百分之九十的把握认定，直接的诱因是大面积心肌梗塞或心脏病发作，”默里医生这会儿的话流畅起来，显然是因为经常挂在嘴边的医疗术语多了些。“但是，最基本的诱因还是超剂量的毒性药物。我们还不知道血浓度数据。那要用一点儿时间。”

“毒性药物？”萨拉用难以置信的语气问道，“哪种毒性药物？”

“可卡因，”默里医生说，“急救医生甚至把他用的注射器也带回来了。”

“我从不知道邓肯在用可卡因，”萨拉说，“他说他是从不沾毒品的。”

“人们总是在性和毒品这两件事上撒谎，”默里医生说，“具体说到可卡因的话，有人平生只服用一次。人们认识不到它的毒害有多大。它的随手可得给人们造成一种虚假的幻觉，好像它是安全的。可能的话，我们还是得和家人取得联系，你知道电话号码吗？”

邓肯的死，还有他的吸毒，这左右开弓的两巴掌扇得萨拉头晕目眩，她像机器人一样把邓肯家的电话号码背诵出来。考虑毒品的问题能让她少想死亡本身。她真想知道邓肯使用毒品有多长时间了，这件事真不好理解，她还以为自己对邓肯了解得有多么透彻呢。

I

纽约城 11 月 星期一 早上 6 点 45 分

上满发条的老式闹钟总能及时把劳里·蒙哥马利从死睡中唤醒。尽管这个闹钟在她上大一时就跟着她了,可直到现在,她还是没能习惯那清脆异常的闹铃声。基本上,只要它一响,劳里准醒,而且,一个始终不变的动作,就是立刻扑向这个可恶的机械装置,那样子像是在说,她的性命能不能保住不靠别的,就看她能不能以最快的动作关掉它。

看来,11月这个落雨的早晨也不例外。等她把闹钟重新放到窗台上时,她还能感觉到心跳加速。肾上腺素的急速分泌,使每天的这一时刻显得不同一般。即便她能再回到床上去,那甜蜜的梦乡是再也回不去了。看来与她同样感受的还有汤姆——她那只半野半家的1岁半黄斑猫,它听到闹钟响,立刻隐身于壁柜的深处。

既然认同这新的一天由此开始了,劳里下了床,扭动着脚趾头,穿上她的软羊皮拖鞋,打开电视机,调到本地台的早新闻。

她住的这套一居室公寓房间面积很小,位置在第19大街与第一和第二大道的交叉口上,是座6层高的廉租公寓楼。她的房间全都在5层的背阴面。两扇窗都对着杂草丛生的后院。

她进到袖珍型的厨房里,打开了咖啡机的开关。昨晚临睡前她已准备好了比例适当的咖啡和水。让咖啡煮着,她溜进了洗手间,看着镜中的自己。

“唉哟!”她一边左看右看,一边嚷嚷起来。她看到了昨晚熬夜造成的损失。眼睛肿胀不说,还有红血丝。劳里压根儿不是赶早的人。她是标准的夜猫子,经常挑灯夜读。她喜欢阅读,不管是大部头的病理学专著或是流行的畅销书。具体到虚构类的小说,她感兴趣的面是很广的。在她的书架上,从惊险悬疑小说到浪漫传奇、历史、科普甚至哲学读物,应有尽有。昨晚读的是一本关于神秘的谋杀案的书,她一口气读完了。等到关灯时,她都不敢看时间。像往常一样,到了早晨她就赌咒发誓,下次再也不会看到那么晚了。

洗淋浴时的劳里才算真正清醒了,她开始思考今天所要干的事。到纽约首席验尸官办公室任助理验尸官已经5个月了,上个周末轮到她当班,这意味着她要在周六和周日工作。结果,她做了6例尸检:头一天3例,第二天又做了3例。这些案子在签字移交前是要求做补充说明的,她开始在心里为即将要落实到字面上的东西打腹稿。

冲完澡,劳里心情轻快地把自己擦干。今天值得高兴的一件事是,这将是——一个“案头工作日”,对她而言,不会给她安排任何尸检工作。但已经做过的尸检,还有必要形成文字,这同样得搭上时间和精力。就她目前知

道的情况看,起码有20个案子的材料等着她干呢,这些案子来自实验室、法医调查员、本地医院或本地医生,还有,那就是警方了。如此繁重的工作量,光是想想就要把她压垮了。

回到厨房,她给自己倒了杯咖啡。然后,端着咖啡杯,她又返回洗手间,化妆,吹干头发。她的头发是最占用时间的。那一头浓密的赤褐色长发,红色更突出一些,那是因为她每月都要用棕红染发剂漂染一次。她自认为,头发是最明显的特征。她母亲一直撺掇她把长发剪短,可劳里喜欢它垂过肩膀,既能辫成辫子,也能盘在头顶。至于说到化妆,她一直信奉“简约即丰富”的原则。用眼线笔在眼睛周围勾勒出一个蓝绿色的轮廓,用眉笔画一画淡红色的细眉,等到睫毛膏刷上,就快大功告成了。珊瑚红的唇膏抹上,宣告整个程序走完。满意后,她端着咖啡杯回到卧室。

这时候,《早安美国》刚开始。她支棱着耳朵听的同时,把昨晚已准备好的衣服往身上穿。法医病理学,基本上还是男人一统天下,可在劳里这里,她偏要通过衣装打扮强调她的女性性别。她穿上一条绿色的裙子,配一件圆翻领毛衣。她对镜审视自己,挺高兴。这身行头,她以前没怎么上身。衬得她比实际的5英尺半更高些,甚至也比115磅的体重更轻些。

咖啡喝完,又喝了一杯酸奶,给汤姆的碗里加了些猫粮,劳里费劲地穿上那件双排扣雨衣。然后,她抓起钱包,她的午饭——这也是昨晚准备好的——还有文件包,走出了屋门。门上的一排锁又用去她一些时间,那都是前住户的遗赠。进了电梯,劳里按下了下行钮。

底下显然得到了信号,不大会儿,年久失修的电梯开始吱嘎吱嘎地升上来,劳里听到了黛布拉·恩格勒开锁的声音。劳里歪着头,看着与公寓大门同一方向的门被推开一条缝儿,安全链也从挂钩上摘下。黛布拉那双充血的眼睛,挺认真地看着她。那双眼睛上面,是一团蓬乱卷曲的灰发。

劳里以攻为守地直视着那双突出的眼睛。看来,黛布拉是不放心她身后的走廊里有什么响动。一再接地探头探脑磨砺着劳里的神经。好像她的私人空间被冒犯了,而实际上她心里清楚,走廊是公共空间。

“最好带上把伞,”黛布拉用她喉音很重的烟酒嗓说道。

除了惹劳里起急,黛布拉没有说错。她的确忘记带伞了。为不让黛布拉觉察到她刚才已流露出的不加掩饰的不满,劳里赶紧转回自己门前,把那几道好不容易锁上的锁再重新打开。5分钟后,她进入电梯间,再次看到黛布拉那双充血的眼睛依旧警觉地打量着。

当电梯慢慢下降时,劳里的气恼已经消得差不多了。她的思绪又转到上个周末最让她费心的案子上去了:12岁的男孩儿被一枚垒球击中左胸。

“生命无常啊，”想起男孩儿的夭折，劳里的感慨随着一声叹息破唇而出。孩子的死最让人难以接受。她本以为医学院的训练早已能让她对这种事无动于衷了，现在看来，事情并非如此。在病理学住院实习期里也没能使她习惯死亡。现在她已做起了法医，诸如此类的无妄之灾，她面对起来反而更难了。可越难面对却面对得越多！在出意外之前，那个死于垒球击打的男孩儿一直很健康，活蹦乱跳，朝气蓬勃。他躺在尸检台上的样子仿佛就在眼前；没病没灾的，跟睡着了一样。可劳里呢，不得不拿起解剖刀，像鱼一样给他开了膛。

当电梯被其他下楼的人按停时，劳里使劲咽了一口唾沫。像小男孩儿这样的惨剧让她对自己的职业选择有所动摇。也许当初应该选儿科，那样起码可以和活生生的孩子们打交道。医学领域的选择总是很严酷的。

一看到外面是什么天儿，不管劳里愿不愿意，她不得不感谢黛布拉的忠告了。风的劲道越来越大，预示着雨就要开始下了。放眼向街头望去，她像怀疑职业选择一样开始怀疑居住地的选择是否明智。垃圾成堆的街头的确不雅观。也许她应该去一个新兴的清洁城市，比如亚特兰大，或者一个四季常夏的城市，比如迈阿密。劳里撑开伞，斜着身子，向第一大道顶风前行。

就这么走着，突然觉得自己的职业选择是个讽刺。她选择病理学有很多原因。其中之一是因为她有这样的想法，在可预见的将来，从事医学能使组建家庭容易一些。但问题是，她并没有家庭，除非她把父母考虑在内，而事实上，他们的确不能真正算数。劳里从没想过她在32岁前能有自己的孩子，更不用说她现在还是独来独往的单身一人。

一位看不出国籍的短程计价车的驾驶员，载她到第一大道与第十三大街的交叉路口。能搭上车她很吃惊。一般情况下，下雨，再赶上上班高峰时段，要想搭上出租车是很难的。可今天早上，她刚到第一大道就有人从一辆出租车上下来。即便她拦不到出租车，那也算不上什么灾难。住地离上班的地方只有11个街区也有方便之处。很多时候，她一天里都是步行来去的。

付了车费，劳里下车，沿着纽约首席验尸官办公室前的台阶拾级而上。这座6层高的建筑，在纽约大学医疗中心和贝尔维综合医院的衬托下，显出了自己的陈旧。建筑正面的蓝色釉面砖，铝窗，玻璃门，无不显出落伍的设计。

要在往常，劳里根本不会注意这座建筑的外观，可在今天这样一个下雨的星期一，什么也逃不过她挑剔的眼光，包括职业选择和住处的选择。

这地方让人压抑。她不得不承认这一点。她摇了摇头,真不知道建筑设计师,看到蓝图变成现实,真心满意的能有几个,正感慨着,她发现门厅里异常拥挤。前门就那么敞开着,也不管早晨的风有多么凉,能看到里面因为聚集的人太多,有一股股的烟在向外冒。

劳里好奇地穿过人群,有点儿费劲地往鉴定室的方向走。马林·威尔逊,平时的接待员,这会儿被至少12个人堵在她的小桌后面,七嘴八舌地向她提问。已经有媒体介入,带着照相机、磁带录音机、便携式摄像放像机,还有各种各样的闪光灯。显而易见,肯定是有不寻常的事发生了。

用一个简单的动作,算是和马林打了招呼,劳里急匆匆地往里走。等她通过一扇门,把大厅嘈杂的喧闹和刺鼻的烟味儿挡在外面之后,才算是松了一口气。

她停下脚步,往供家属辨认死者的屋里瞥了一眼,当发现里面空无一人时,她多少有些奇怪。既然外面挤满了人,这辨认室里面也应该有人才对。她耸了耸肩膀,拐进了鉴定室。

劳里撞见的第一个人是文尼·阿门多拉,停尸房的技师之一。对接待区的一片混乱置若罔闻,端着一杯盛满咖啡的塑料杯,仔细阅读着《纽约邮报》的体育版。他的脚放在一张铁桌子的桌角上。平常的时候,早8点之前,这里只有文尼一人。把煮好的咖啡灌进咖啡壶里,这也是他负责的一项工作。这间放着那台大大的商用型煮咖啡器的鉴定室,一室多用,有时也作为非正式早会的地点。

“这是出了什么事啦?”劳里嘴里这样问着,同时拿起当天的尸检登记表。尽管今天她没有尸检任务,可她还是想知道又发生了什么案子。

文尼放下报纸。“麻烦事,”他说。

“什么样的麻烦?”劳里问。从这里可以看到通讯室,两位日班秘书正忙着接电话。她们面前的电话接线板上红灯频频闪烁,那都是等待接通的呼入电话。劳里给自己也倒了杯咖啡。

“又一起‘预科生谋杀’的案子,”文尼说,“一个十几岁的女孩儿被她的男朋友勒死了。性和毒品。你应该知道,那些富家子。就发生在草地上的小旅馆。几年前第一次发案引起多大骚动啊,媒体在尸体被发现的那一刻就来了。”

劳里嘴里啧啧有声。“多可怕。一条性命就这么没了,一个人生就这么毁了。”往咖啡杯里加了点儿糖和奶油。“谁经手了?”

“普洛吉特医生,”文尼说,“他是被当班医生叫来的,他不得不去现场。当时也就是凌晨3点左右。”

劳里叹息一声。“哦，真要命，”她嘀咕着，对保罗报以同情。接手这样一个案子，对他而言是很有压力的，因为保罗跟她一样，也是经验不足。他做助理验尸官也刚过1年。劳里是4个半月。“保罗现在在哪儿？楼上办公室吗？”

“不，”文尼说，“他正在做尸检。”

“已经开始了吗？”劳里问道，“干吗这么急？”

“这可把我问住了，”文尼说，“可听下夜班的人告诉我，宾厄姆6点钟就来了。想必保罗给他打电话了。”

“这案子一上来就这么惹人注目，”劳里说。58岁的哈罗德·宾厄姆博士，纽约市首席验尸官的显赫位置使他成为法医界很有影响力的人物。“我看，我该进入坑道，去了解一下情况。”

“我要是你，就得谨慎些，”文尼说着，把报纸折叠起来，“我自己也想去来着。但解剖室里有宾厄姆，气氛就变味儿了。非同寻常的情况下更是如此。”

劳里点点头，退出了这个房间。为避开接待区的记者们，她绕了个大弯上电梯，从通讯室门前经过。两位秘书还在不停地接电话。劳里跟负责验尸官办公室的警卫打了个招呼，他们待的房间与通讯室紧邻。他也拿着话筒，在跟什么人通话。

又过了一个门道，劳里开始每过一个门，就跟里面的法医调查员说早上好，但是，哪个房间都是空的。到了主电梯跟前，她摁了上行钮，像往常一样，等待这架旧机器做出反应。往右边的大厅看了一眼，记者仍三五成群地聚集在那里。劳里不禁怜悯起马林·威尔逊来。

劳里往她位于5层的办公室走去，心里不断地在琢磨，宾厄姆的过早出现，不是在他的办公室里，而是一头扎进了验尸间。这些平时少见的事件，将她的好奇心激得越来越高。

因为同办公室的里瓦·梅赫塔医生还没到，劳里在屋里没有多待。她把公文袋、钱包和午饭锁进资料柜，换上绿色的消毒衣。由于她并没有打算上验尸台，所以她根本没想到要像平时那样，穿上双层的防护服。

再进电梯，往地下室降，停尸室就在那一层。其实那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地下室，因为它与室外的第13大街处于同一水平线。墙外街面上的那个车场，其实就是停尸间尸体进出的必经之路。

在至今还没完全适应的更衣室里，有提醒更衣的提示语，劳里穿上鞋套，系上围裙，戴上面罩和头套。这身装束像是要去做外科手术，她用身体顶开门，进了验尸房。